附件1

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介绍

为推动习近平总书记“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位置”的重要指示精神在广东落地生根、结出丰硕成果，牢牢把握科学普及话语权，扎实提升公民科学素质，建设与科技创新强省相匹配的科学普及强省，2021年9月17日，广东省政府在第四届广东科普嘉年华开幕式上正式启动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建设。

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已经列入广东省政府党组开展党史学习教育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任务清单。计划用3年左右时间，学习和借鉴学习强国、科普中国、科学辟谣以及省部、省院合作等重大项目的成功经验和做法，结合广东实际，整合广东省各类各方科普资源、科普人才、科普要素，体现权威性、科学性，构建国内一流的数字科普公共服务平台，推动广东省科普事业走向数字化、智能化和普惠化。

平台建设以“六新”为目标，即要把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成为数字广东建设的新典范、集聚优秀科普人才的新高地、汇聚国内外优质科普资源的新中心、科学权威的科普传播新阵地、优质高效服务的新标杆以及引领科学教育的新标准。

平台在内容供给上优先打造以教育、健康、农业、应急、生态、文旅板块为主的公益性科普服务，补齐民生短板，同时注重汇聚产业生态，重点在科普文创、科普旅游、科普游戏等板块拓展，并构建科普教育平台，促进科普产业繁荣，打造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、可持续性发展、具有权威性和公信力的科普服务平台。

建成后的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将具有“传播、交易、管理”三大功能。

“传播”，即体现传播力和权威性，依托该平台建设省级科普资源库、专家库，搭建基于互联网的信息传播平台。

“交易”，体现科普的产业化和市场化。通过搭建一个面向科普全产业链的线上交易平台，配合线下的竞赛、展会等活动，开展科普产品和服务市场化交易，推动全省科普产业链的完善、发展、壮大。

“管理”，体现公共性和高效的服务功能，实现科普场馆建设、科普教育基地、科普统计等申报、评审、评估的信息化和智能化，并可以链接各级政府门户网站、科普教育基地、科普教育场馆，及时有效为党委和政府服务。

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主要有三个特点：

一是严格的审核机制。所有科普产品在推送前，在政治上，必须分别经过平台主管部门审核通过；在专业上，必须经过同行专家三轮审核。既保证政治导向，又保证科学水平。

二是采用科普公益性服务和市场化运作相结合的建设运营模式。为多种社会力量参与科普服务事业和产业发展开辟通道，开创科普事业与科普产业互促共进的新局面。

三是跨界融合，具有权威性。结合广东实际，发挥科技创新优势，以科技为支撑，宣传、教育、科技、卫生等多部门、多领域融合共促，跨领域、融媒体运作，建设有引导力、公信力、影响力的省级科普舆论主阵地和主渠道。

通过“粤科普”公共服务平台的运营，进一步强化科学普及在优化党群工作、引导社会舆论、支撑社会治理能力创新及促进民生服务水平提升的重要作用，同时吸引国内外更多的科技人才、科普资源和科技成果来粤转化。